

# 贵州省铜仁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告

(2022)黔06破1号之三

因铜仁中油昆仑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财产状况已查明，财产分配方案已确定，破产债权能够依法获得清偿。如后续仍有可供分配的财产，管理人将按照财产分配方案中关于破产财产分配方案的内容，进行分配。管理人请求本院终结铜仁中油昆仑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程序符合法律规定。破产程序终结后，管理人仍应继续依法履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二十条规定，本院于2023年9月28日裁定终结铜仁中油昆仑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破产程序。

特此公告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